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第 17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ETWB(W)01	S40	王國興	25	經營帳
S-ETWB(W)02	S89	譚香文	159	000 運作開支
S-ETWB(W)03	SV23	劉慧卿	159	(3) 政府內部服務
S-ETWB(W)04	S92	陳婉嫻	194	000 運作開支
S-ETWB(W)05	S93	陳婉嫻	194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S-ETWB(W)06	S94	陳婉嫻	60	(4) 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 建築署

分目： 經營帳

綱領：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3 月 13 日特別財務委員會會議席上，署長回覆本人提問時承認工務工程有欠薪問題。雖署方有試驗計劃，但卻未有落實試驗結果的時間表，以徹財政預算案報告 29 段保障勞工權益。就此，請建築署署長在 3 月 21 日或以前就政府每年 290 億元公共工程的招標程序中，可如何確保工人取得合理的工資作出書面答覆。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政府十分關注外判服務的勞工權益。在公共工程合約方面，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已於 2005 年 2 月成立工作小組，以制訂監察支付工人薪金和控制多層分判的措施。該工作小組由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勞工處、建築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的代表及各工會和建造業商會的成員組成，建議措施包括：

- a. 在地盤安裝電腦化智能卡系統，貯存工人進出工地的記錄；
- b. 規定所有駐工地工人須與其僱主訂立書面僱傭合約；
- c. 委任 1 名勞資關係主任，負責處理工人的記錄和協助勞工處處處理有關欠薪的投訴；
- d. 透過銀行自動轉帳發薪給所有工人和安排強積金供款；
- e. 要求總承建商向政府提交有關發薪及強積金供款交易記錄（包括分包商呈交的記錄）的副本；
- f. 重整分判制度，對特定工種及工序，限制分判層數最多為兩層；
- g. 禁止分判特定工程部分；
- h. 總承建商的核心管理小組成員須為其直接僱員，而這些僱員不得把同 1 份合約中的任何工程分判；以及
- i. 檢討對拖欠工資記錄欠佳的承建商採取的行政處罰措施。

這些措施正在 1 份建築署的建築合約及 1 份土木工程合約中試行，並會推展至建築署另 1 份建築合約，該合約的工程將於 2006 年下半年展開。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會聯同業界密切監察和檢討措施的成效，以期在 2006 年年底於公共工程合約中落實這些措施。該局亦已在 2006 年 1 月成立監察小組，以實踐這個目標。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0.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ETWB(W)02

問題編號

S8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工務科)

分目： 000 -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 (工務)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編號 ETWB(W)006 的回覆中，表示一般部門開支上升是因為額外聘用顧問和應付系統支援服務。當局可否告知就甚麼項目需要顧問，甚麼系統需要專門支援及兩者所涉開支詳情？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的一般部門開支預算較高，涉及兩個主要項目，包括以 110 萬元委聘顧問，草擬新工程合約之下項目管理程序的法律綱領；以及以 90 萬元提供專門支援服務，藉以改良工務計劃資訊系統，並安裝內聯網訓練管理系統。

簽署：

姓名：

盧耀楨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常任秘書長 (工務)

日期：

1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ETWB(W)03

問題編號

SV2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 (工務)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 2006-07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表示，在未來五年，政府平均每年會預留 290 億元作為基建工程開支。請政府當局就此加以詳細說明，並提供按工程項目分類的數字，以及各類工程項目的已承擔基建工程開支與規劃中的基建工程開支之間的開支預算分配。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進行中的基建工程約有 900 項，當中包括約 70 項預定於 2006-07 年度動工的新工程項目。這些工程項目的成本預算，以及在 2006-07 年度的開支預測，已於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預算中概述。此外，在現時計劃內，規劃中的基建工程大約有 250 項。待這些工程準備就緒，可予實施時，我們便會提請財務委員會批准有關撥款。

有別於經常開支，基建工程的開支會延續數年，而每年的開支亦會因應實際的工程進度而有所變動。故此，我們未能提供按工程項目分類的預測開支數字。唯我們預計，進行中工程項目的開支，大約會佔未來 5 年開支預算總額的三分之一；餘下的三分之二，則屬規劃中的工程開支。

簽署：

姓名：

盧耀楨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常任秘書長 (工務)

日期：

18.3.2006

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ETWB(W)04

問題編號

S9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據 ETWB(W)046 回覆，當局擬刪減的 175 個職位，是在無損服務質素的前提下進行，而且有關職位大都是署內現存的空缺。請問當局，在刪減這些職位的同時，水務署在來年度會否以非公務員合約的方式，招聘員工，又或將服務外判的計劃？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答覆： 在2006-07年度，水務署並無計劃因刪減175個職位而另外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員工或把工作外判。

簽署：

姓名：

陳志超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據 ETWB(W)045 回覆，當局會推行全面水資源管理，當中包括研究海水化淡。請問當局在此計劃上，開支有幾多？此外，除了策劃和拓展新的水資源同時，當局在管理現時的水塘上，又有沒有一些措施和方法，以避免因水塘滿溢而要將淡水排放出海？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答覆： 水務署已委聘顧問進行全面水資源管理計劃的研究，以期為該計劃制訂長遠策略和實施方案，並預計於 2007 年 8 月完成。該項可行性研究的開支預算為 520 萬元。此外，本署現正進行採用逆滲透技術淡化海水的試驗，預期一年內完成研究工作。試驗研究的開支預計為 1,390 萬元。

為使本地水源能物盡其用，在雨季期間，我們會盡量將本地收集到的水輸送至濾水廠，以減低各水塘的存水量，從而減低各水塘滿溢的風險。與此同時，我們也會適當地減少東江水的輸送量。這些措施都有助把水塘滿溢的情況減至最低。

然而，本港水塘的儲存量始終有限，尤以若干小型水塘為然，由於地理環境局限了這些水塘的儲存量，即使只下一場暴雨，便可能出現滿溢的現象。除此之外，若然連場暴雨，其他水塘出現滿溢的情況也會在所難免。

簽署：

姓名：

陳志超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17.3.200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綱領： (4) 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據 ETWB(W)043 的回覆，路政署在植物保養的定期合約中，並沒有列明工程的工人人數或工人的最低工資。請問政府在這些外判合約中，如何確保工人的薪酬及待遇不會被外判公司所剝削？當局又會否考慮在一些非技術性工程合約(例如綠化、整潔和衛生)內，加入有關的條款？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答覆： 路旁斜坡及高速公路兩旁的植物保養工程是路政署道路維修工程的一部分。一如所有工程合約，我們已採用一套競爭性投標的公開制度，該制度是以表現為本的規格作為基礎，而且不會接納任何可能以削減工人或物料而製造過低出價的投標。現時安排整體上令人滿意。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路政署署長

日期：

17.3.2006